

浙江工商大学

浙商大校办函〔2025〕16号

浙江工商大学校长办公室关于公布 《浙江工商大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竞聘条件 控制标准》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现将《浙江工商大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竞聘条件控制标准》
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浙江工商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text "浙江工商大学"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at the top and "校长办公室" (President's Office) at the bottom. In the center is a red five-pointed star.

浙江工商大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竞聘条件控制标准

一、一类标准

现聘专业技术正高级岗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竞聘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学术技术成果类	学术技术项目类	学术技术影响类
1.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个人排名前2）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 2.获得国家级哲学社会科学奖励一等奖（个人排名前2）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 3.获得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个人排名第1）； 4.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 5.获得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成就奖； 6.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大奖（个人排名第1）； 7.获得省级政府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8.获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3项（个人排名第1）； 9.以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国内单位为第一作者单位）在Nature、Science、Cell正刊发表研究性论文。	1.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500万元及以上）负责人、专家组组长或首席科学家（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863计划、973计划、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 2.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负责人或首席科学家； 3.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负责人； 4.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3项； 5.主持完成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2项； 6.项目研究成果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2项（第1完成人）； 7.以第一负责人取得的单项科技成果实施转让、许可或作价投资，实际到账2000万元及以上； 8.国家A类学科主要负责人（以申报时为准）。 （以上涉及项目、课题均以结题为准）	1.“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2.国家青年科学基金项目A类（原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3.国家培养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人才）； 4.国家引进计划入选者（长江讲席、火炬计划）； 5.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6.全国创新争先奖章获得者； 7.国家卓越工程师个人奖获得者或团队奖负责人； 8.国家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9.省培养计划顶尖人才； 10.省引进计划顶尖人才。

二、二类标准

现聘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或者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5年且符合下列任意两类条件各一者，可申请竞聘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学术技术成果类	学术技术项目类	学术技术影响类
1. 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个人排名前3)或二等奖(个人排名前2)； 2. 获得国家级哲学社会科学奖励一等奖(个人排名前3)或二等奖(个人排名前2)； 3. 获得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个人排名前3)或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 4. 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个人排名前2)； 5. 获得全国教材建设奖一等奖及以上(主编)； 6. 获得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 7. 获得省级政府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 8. 获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9. 获得省教学成果特等奖(个人排名第1)或一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10. 获得中国专利金奖(个人排名第1)；	满足1-9中任意2项，计为满足1项条件： 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专家组组长或首席科学家(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863计划、973计划、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 2. 主持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200万元及以上，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863计划、973计划、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科技创新2035-重大项目)； 3. 主持完成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 4. 主持完成国际首台套； 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负责人或创新群体带头人； 6. 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7. 国家级规划主要执笔人； 8. 以第一负责人取得的单项科技成果实施转让、许可或作价投资，实际到款1500万元及以上；	1. 国家引进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人才)； 2. 近5年入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项目； 3. 近5年入选国家培养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引进计划青年人才，或近5年获得国家青年科学基金项目B类(原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资助； 4. 国家文化英才(含中央宣传部原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5. 全国创新争先奖状获得者； 6.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7. 国家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负责人； 8. 国家卓越工程师团队奖(个人排名前3)； 9. 国家体育运动奖章获得者； 10. 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1. 省特级教师；

11.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 12.主持制定国际标准、国际技术规范3项或国家标准、国家技术规范4项（个人排名第1）； 13.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获奖作品（2项）导演、编剧、主演、词曲作者，图书和论文作者（个人排名第1）； 14.国家级教练，其直接训练或者培训2年以上的运动员被直接输送到国家队或国家集训队后1年内获得奥运会冠军或获得奥运会集体项目前3名； 15.以第一作者或者唯一通讯作者（国内单位为第一作者单位）在受聘岗位学科领域顶尖期刊发表论文10篇及以上（顶尖期刊指A++层级及以上，其中工科一类须含5篇A+++及以上论文，工科二类须含3篇A+++及以上论文，经管类须含3篇A+++及以上论文，文法艺体类须含1篇A+++及以上论文）。	9.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首席专家； 10.省登峰学科主要负责人（以申报时为准）。 （以上涉及项目、课题均以结题为准）	12.省杰出教师（原省功勋教师）； 13.国家级重点实验室、重点研究中心、工程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或创新团队负责人（以平台或创新团队申报时为准）。
--	---	---

三、三类标准

现聘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5年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或者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满10年且符合下列任意两类条件各一者，可申请竞聘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学术技术成果类	学术技术项目类	学术技术影响类
1.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个人排名前5）或二等奖（个人排名前3）； 2.获得国家级哲学社会科学奖励一等奖（个人排名前5）或二等奖（个人排名前3）； 3.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个人排名前3）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 4.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个人排名前3）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 5.获得全国教材建设奖二等奖（主编）； 6.获得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 7.获得省级哲学社会科学奖励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或二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8.获得省级政府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9.获得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或二等奖2项（个人排名第1）； 10.中国专利金奖（个人排	1.二类标准学术技术项目类1-9中任意1项； 2.主持完成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 3.项目研究成果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第1完成人）； 满足4-12中任意2项，计为满足1项条件： 4.主持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863计划、973计划、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科技创新2035-重大项目）； 5.主持完成国家部委重大项目2项； 6.主持完成省“尖兵”研发攻关计划项目（500万元及以上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7.主持完成省“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100-500万元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项； 8.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9.国际首台套（个人排名前3），或主持完成国家首台套、首次、首版次； 10.主持完成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大课题； 11.省级重点规划主要执笔人；	1.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及重专项专家组成员； 2.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3.省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负责人； 4.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负责人（以申报时为准）； 5.国家引进计划入选者（青年人才）； 6.国家青年文化英才（含中央宣传部原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 7.省培养计划领军人才； 8.省引进计划领军人才； 9.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0.省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满足11-13中任意2项，计为满足1项条件： 11.省宣传文化系统“五个一批”人才； 12.“省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及以上人员； 13.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平台或创新团队负责人（以平台或创新团队申报时为

名前2)或者浙江省知识产权奖发明专利一等奖(个人排名第1)或浙江省专利金奖(个人排名第1); 11.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或浙江省标准创新重大贡献奖(个人排名第1); 12.主持制定国际标准、国际技术规范2项或国家标准、国家技术规范3项(个人排名第1); 13.获得“之江潮”杯文化大奖; 14.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获奖作品导演、编剧、主演、词曲作者,图书和论文作者(个人排名第1); 15.国家级教练,其直接训练或者培训2年以上的运动员被直接输送到国家队或国家集训队后4年内获得奥运会冠军或获得奥运会集体项目前3名; 16.以第一作者或唯一通讯作者(国内单位为第一作者单位)在受聘岗位学科领域顶尖期刊发表论文8篇及以上(顶尖期刊指A++层级及以上,其中工科一类须	12.以第一负责人取得的单项科技成果实施转让、许可或作价投资,实际到账1000万元及以上。 (以上涉及项目、课题均以结题为准)	准)。
---	---	------------

含3篇A+++及以上论文， 工科二类须含2篇A+++及 以上论文，经管类须含1 篇A+++及以上论文）。		
---	--	--

注：

- 1.上述学术技术成果、学术技术项目和学术技术影响应在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后获得，并与本人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相关；
- 2.纳入“浙江工商大学高层次期刊目录（最新版本）”的国内国际顶级期刊研究性论文，每1篇可折算成2篇A+++层级期刊论文；
- 3.论文第一作者指排在第一序位的作者；
- 4.各子类中涉及2项及以上要求的成果，在同一大类标准中可就高组合使用；
- 5.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奖励正式设置且公布首届名单前，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视同为国家级哲学社会科学奖励；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奖励正式设置且公布首届名单后，一类标准相关条款调整至二类标准，二类标准相关条款调整至三类标准，三类标准相关条款调出竞聘条件；
- 6.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浙江工商大学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竞聘条件控制标准（试行）》（浙商大校办函〔2023〕94号）中“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竞聘条件控制标准”自本标准施行之日起废止。